

# 2012

- 通訊局於四月一日成立，成為香港廣播業與電訊業的單一規管機構。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作為通訊局的行政機關於同日開始運作。



通訊事務管理局  
COMMUNICATIONS  
AUTHOR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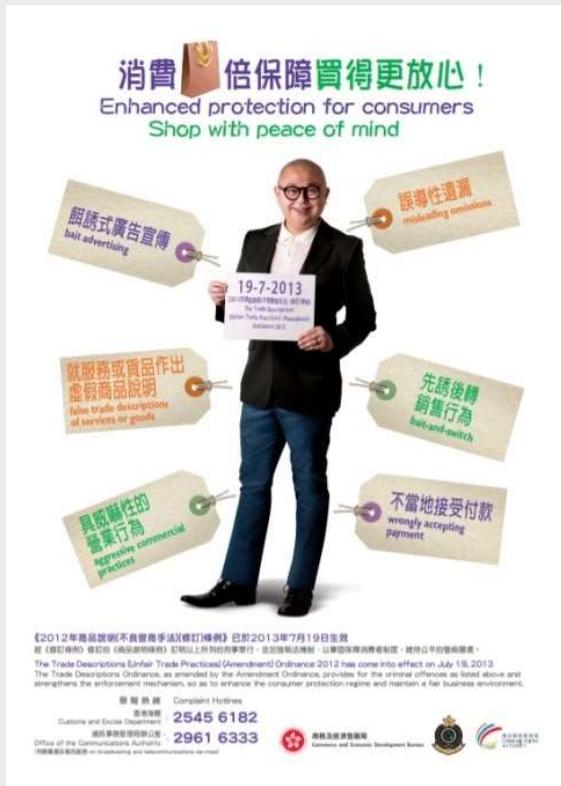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OFFICE OF THE  
COMMUNICATIONS AUTHORITY

- 電訊業界於十一月推出「解決顧客投訴計劃」，旨在解決電訊服務供應商與其顧客之間陷於僵局的計帳爭議。計劃的推出，代表電訊業在致力滿足顧客期望和提升顧客服務質素方面邁進一大步。



- 兩條新海底電纜系統（即亞洲快線海底光纜系統以及東南亞日本海底光纜系統）分別於二月及六月在香港投入服務。
- 在 2.5/2.6 吉赫頻帶內合共 50 兆赫頻譜的拍賣於三月順利完成。
- 《商品說明條例》（第 362 章）的一系列立法修訂於七月十九日起生效。通訊局根據該條例與香港海關獲賦予共享管轄權，就廣播及電訊業的營業行為根據新的公平營商條文執法。



# 2014

- 就重新指配 1.9 – 2.2 吉赫頻帶內合共 49.2 兆赫頻譜而進行的拍賣於十二月順利完成。



-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四月向香港電視娛樂批出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牌照。



-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四月決定亞洲電視的免費電視牌照不獲續期。
- 《競爭條例》（第 619 章）於十二月十四日全面生效。通訊局與競爭事務委員會獲賦予共享管轄權，就在電訊及廣播業營運的指定業務實體的行為，執行《競爭條例》。

# 2016

- 香港電視娛樂於三月三十一日推出免費電視服務。
- 亞洲電視於四月二日終止提供免費電視服務。
-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五月向奇妙電視批出免費電視牌照。
- 名為 Asia-Pacific Gateway 的新海底電纜系統於十月在香港投入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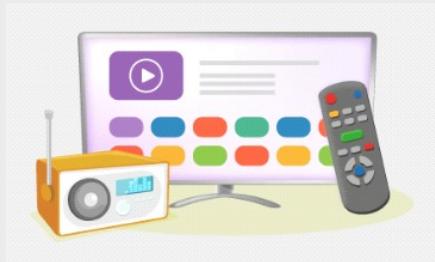


- 奇妙電視於五月十四日推出免費電視服務。
- 通訊局實施更有效使用八位號碼計劃的措施，以滿足社會對流動號碼持續殷切的需求。以「4」、「7」及「8」為字首的號碼由七月開始編配作流動服務用途。



- 名為亞非歐 1 號的新海底電纜系統於十二月在香港投入服務。
- 通訊局於十二月設立新的無線物聯網牌照，通過使用 920–925 兆赫共用頻帶提供無線物聯網平台及服務，促進香港物聯網及智慧城市各項應用的發展。

- 通訊局於七月決定放寬對電視節目服務中的間接宣傳的規管。放寬規管有助廣播持牌機構拓闊廣告來源，並在廣播業競爭日趨激烈之際為持牌機構提供更佳的營商環境與保障觀眾利益之間取得平衡。



- 通訊局聯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於十月決定調低根據《電訊條例》發出的五類牌照的牌照費，以及就提供無線物聯網服務引入一項新牌費項目。
- 通訊局聯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於十二月決定向市場發放多條頻帶( 3.3 吉赫、3.5 吉赫、4.9 吉赫和 26 吉赫及 28 吉赫頻帶 ) 內合共約 4 500 兆赫的頻譜，用作提供第五代(5G) 流動服務。



- 有關重新指配 900 兆赫及 1800 兆赫頻帶內合共 120 兆赫頻譜而進行的拍賣於十二月順利完成。

- 通訊局協助政府檢討電視及聲音廣播規管理制度，並於三月順利提交《2019 廣播及電訊法例（修訂）條例草案》（有關條例在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生效），落實數項放寬措施，以回應市場需要及科技發展，使規管架構與時並進。



- 通訊局於四月向三家流動網絡營辦商指配 26 吉赫及 28 吉赫頻帶內合共 1 200 兆赫的頻譜，以提供 5G 服務。這是首批獲指配的 5G 頻譜。
- 通訊局在五月完成香港公眾收費電話機服務的檢討，決定從全面服務責任中剔除約 35% 的室內公眾收費電話機及約 50% 的電話亭公眾收費電話機。



- 政府推行政策措施，透過資助形式，提供經濟誘因鼓勵電訊商擴展光纖網絡至位於偏遠地區的鄉村。通訊辦協助政府實施這項政策措施，負責管理資助計劃、遴選獲得資助的固定網絡營辦商及監察他們實施擴展其網絡覆蓋至有關鄉村的工作。該資助計劃於六月展開。



- 通訊局於七月設立新的地區性無線寬頻服務牌照，透過 5G 或其他先進流動技術使用 26 吉赫及 28 吉赫頻帶內的共用頻譜，促進創新公共無線通訊服務的發展。
- 通訊局於十月及十一月順利完成 3.3 吉赫、3.5 吉赫及 4.9 吉赫頻帶內合共 380 兆赫的 5G 頻譜拍賣。

- 5G 服務於四月正式在香港推出，讓消費者可享用更多創新通訊服務和應用。



- 鼓勵及早使用 5G 技術資助計劃於五月推出並由通訊辦管理，以鼓勵各界及早使用 5G 技術，推動創新和智慧城市的應用。



- 通訊局於九月決定放寬對物業廣告和播放體育賽事及直播活動節目時加入廣告材料的規管，以及「成年觀眾」節目播放時間的規定。上述放寬措施可讓持牌機構在業務運作上有更大彈性，亦無損觀眾及聽眾的利益。

# 2020

- 政府於十一月推出緊急警示系統，讓政府在緊急情況下，可透過流動網絡向流動服務用戶發送有迫切時限的重要公告及訊息。通訊辦支援該系統的設立及運作。
- 模擬電視廣播於十一月三十日終止，香港自十二月一日起進入全面數碼電視廣播的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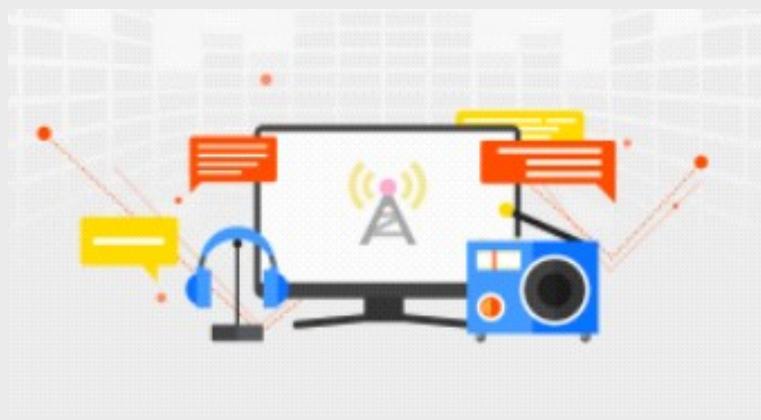
# 2021

- 通訊局聯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於三月決定向市場進一步發放在低、中頻帶（600 兆赫、700 兆赫及 4.9 吉赫頻帶）內 220 兆赫的新頻譜，用作提供 5G 流動服務。
- 《電訊（登記用戶識別卡）規例》於九月一日正式生效以實施電話卡實名登記制。



- 名為海南-香港國際海纜的新海底電纜系統於九月在香港投入服務。
- 通訊局於十月順利完成 600 兆赫、700 兆赫、850 兆赫、2.5/2.6 吉赫及 4.9 吉赫頻帶內合共 255 兆赫的 5G 頻譜拍賣。

- 通訊局於十月支援政府完成對《電訊條例》下有關電訊規管架構的檢討及相關的法例修訂。
- 通訊局於十一月順利完成就免費電視牌照及聲音廣播牌照中期檢討進行為期兩個月的公眾諮詢，共接獲約 460 份公眾意見。通訊局在參考收集到的公眾意見後，會就牌照餘下有效期內的牌照條件及服務要求作出建議，供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



- 六個數碼電視節目台於十二月一日轉用 500 兆赫頻帶新發射頻率廣播，以騰出 600/700 兆赫頻帶內的頻譜用作包括 5G 的高增值流動電訊服務。

- 由三月一日起，所有由本港電訊商新發出、並於本地用於人與人溝通的新電話智能卡須先進行電話卡實名登記後方可使用。

